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488號

聯絡人：蘇小姐

聯絡電話：(02)8590-6739

傳真：(02)8590-6048

電子郵件：hgmaggiesu@mohw.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3日

發文字號：衛部保字第1101260276C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調控式腦室腹腔引流系統為全民健康保險自付差額之特殊材料品項類別」等2
項廢止草案預告影本各1份 (A21000000I_1101260276C_doc5_Attach1.pdf、
A21000000I_1101260276C_doc5_Attach2.pdf)

主旨：檢送「調控式腦室腹腔引流系統為全民健康保險自付差額
之特殊材料品項類別」等2項廢止草案，對於本公告內容
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次日起60
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本部。

正本：台灣醫院協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
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
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
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美國商會醫療器材組、歐洲在臺商
務協會、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
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
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本部全民健康保險
會、本部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會

副本：

